

淡江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

課程名稱	歐洲文化藝術行旅	授課 教師	戴佳茹 TAI CHIA JWU
	EUROPEAN CULTURE AND ART TOUR		
開課系級	藝術欣賞學門 A	開課 資料	遠距課程 必修 單學期 2學分
	TNUMB0A		
課程與SDGs 關聯性	SDG3 良好健康和福祉 SDG4 優質教育		
系 (所) 教育目標			
冀望藉由藝術各領域的知識為基礎，使學生對藝術文化及生活美學有更深的體驗，建立豐富的藝術鑑賞能力、培養深入的美學素養，達到讓藝術知能與生活結合。			
本課程對應校級基本素養之項目與比重			
1. 全球視野。(比重：30.00) 2. 資訊運用。(比重：10.00) 7. 團隊合作。(比重：20.00) 8. 美學涵養。(比重：40.00)			
課程簡介	自古以來歐洲的文化與藝術在西方一直扮演著核心的地位，歐洲文化以希臘古典文化與基督教文化為其主要源流；在藝術形式與內涵上，便是根據這二大文化根源作為其文藝靈感的源頭及創作的題材。本課程透過歷史發展的對照，賞析各時期藝術形式的影響以及一些藝術家的生命故事...等面向為主要內容，讓學生能較全面的掌握歐洲藝術文化的輪廓。		
本課程教學目標與認知、情意、技能目標之對應			
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「認知 (Cognitive)」、「情意 (Affective)」與「技能 (Psychomotor)」的各目標類型。			
一、認知(Cognitive)：著重在該科目的事實、概念、程序、後設認知等各類知識之學習。 二、情意(Affective)：著重在該科目的興趣、倫理、態度、信念、價值觀等之學習。 三、技能(Psychomotor)：著重在該科目的肢體動作或技術操作之學習。			
序號	教學目標(中文)	教學目標(英文)	

1	1. 從歷史與文化藝術發展的面向探討歐洲藝術的形式與內涵，使學生對藝術的認識是建立在具歷史認知和聯繫視覺經驗的基礎上。 2. 透過介紹歐洲的建築與藝術，提升學生對藝術的美學涵養與鑑賞能力。	
---	---	--

教學目標之目標類型、核心能力、基本素養教學方法與評量方式

序號	目標類型	院、系(所)核心能力	校級基本素養	教學方法	評量方式
1	認知		1278	講述	作業、報告(含口頭、書面)

授課進度表

週次	日期起訖	內容 (Subject/Topics)	備註 (請註明為同步、非同步課程)
1	110/09/22~ 110/09/28	歐洲文化藝術概論	同步課程
2	110/09/29~ 110/10/05	早期基督教藝術	非同步課程
3	110/10/06~ 110/10/12	早期基督教藝術	非同步課程
4	110/10/13~ 110/10/19	中世紀藝術行旅I	非同步課程
5	110/10/20~ 110/10/26	中世紀藝術行旅II	非同步課程
6	110/10/27~ 110/11/02	文藝復興藝術行旅	非同步課程
7	110/11/03~ 110/11/09	文藝復興藝術行旅	非同步課程
8	110/11/10~ 110/11/16	文藝復興藝術行旅	非同步課程
9	110/11/17~ 110/11/23	期中考試週	
10	110/11/24~ 110/11/30	巴洛克藝術行旅	非同步課程
11	110/12/01~ 110/12/07	巴洛克藝術行旅I	非同步課程
12	110/12/08~ 110/12/14	巴洛克藝術行旅II	非同步課程
13	110/12/15~ 110/12/21	巴洛克藝術行旅III	非同步課程
14	110/12/22~ 110/12/28	巴洛克藝術行旅IV	非同步課程
15	110/12/29~ 111/01/04	現代歐洲文化藝術I	非同步課程
16	111/01/05~ 111/01/11	現代歐洲文化藝術II	非同步課程
17	111/01/12~ 111/01/18	現代歐洲文化藝術	同步課程

18	111/01/19~ 111/01/25	期末考週	
修課應 注意事項	禁用手機		
教學設備	電腦、投影機		
教科書與 教材			
參考文獻			
批改作業 篇數	篇（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）		
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	◆出席率： 50.0 % ◆平時評量：15.0 % ◆期中評量： % ◆期末評量：35.0 % ◆其他〈 〉： %		
備 考	1. 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網址： https://info.ais.tku.edu.tw/csp 或由教務處首頁→教務資訊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進入。 2. 依「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」第2條規定：「本辦法所稱遠距教學課程，指每一科目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」。 3. 依「淡江大學數位教學施行規則」第3條第2項，本校遠距教學課程須為「於本校遠距教學平台或同步視訊系統進行數位教學之課程。授課時數包含課程講授、師生互動討論、測驗及其他學習活動之時數」。 4. 如有課程臨時異動(含遠距教學、以實整虛課程之上課時間及教室異動)，請依規定向教務處提出申請。 ※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。請使用正版教科書，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，以免觸法。		